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远程电缆　　公告编号:2015-018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小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玉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玉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6,214,345.51	478,101,456.73	1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796,434.73	18,184,911.34	1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653,410.59	18,233,469.54	1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835,525.76	-245,738,813.98	-8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1.48%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04,494,876.64	2,761,850,071.67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12,841,278.20	1,291,044,843.47	1.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6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8,664.5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4,219.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282.20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677.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3,532.63	
合计	143,024.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5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小明	境内自然人	29.05%	94,830,665	94,830,665	质押	39,000,000
俞国平	境内自然人	21.25%	69,372,000	69,372,000	质押	56,700,000
徐福荣	境内自然人	16.25%	53,046,000	53,046,000	质押	23,60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9%	6,824,35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7%	4,486,02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7%	3,181,700			
钱莲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2,984,747			
福州龙鑫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0.58%	1,880,263			
杨平	境内自然人	0.57%	1,857,102			
李碧秀	境内自然人	0.57%	1,846,2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24,353		人民币普通股	6,824,35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4,486,021		人民币普通股	4,486,02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81,7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1,700	
钱莲英		2,984,747		人民币普通股	2,984,747	
福州龙鑫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880,263		人民币普通股	1,880,263	
杨平		1,857,102		人民币普通股	1,857,102	
李碧秀		1,8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6,200	
吴昊		1,70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4,900	
李志强		1,6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4,000	
刘鹏		1,52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3,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限售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报告期末	报告期初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36,895,754.68	9,005,780.45	27,889,974.23	309.69%	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9,216,148.83	29,149,702.25	10,066,446.58	34.53%	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553,140,789.27	409,549,096.76	143,591,692.51	35.06%	主要为根据销售订单生产周期备货原材料和半成品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97,935,605.83	60,487,000.00	137,448,605.83	227.24%	主要为增加票据方式支付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9,914,732.69	20,579,506.49	-10,664,773.80	-51.82%	主要为支付2014年度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543,744.76	35,130,798.87	-12,587,054.11	-35.83%	主要为支付上年末往来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8,496,698.91	13,333,013.52	5,163,685.39	38.73%	主要为销售收入增加以及用于市场投入和扩充销售队伍等的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4,222,288.06	18,235,508.36	5,986,779.70	32.83%	主要为研发投入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726,992.18	9,389,547.59	4,337,444.59	46.19%	主要为与上年同期相比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321,484.31	618,153.39	703,330.92	113.78%	主要为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9,598,087.56	455,995,803.40	323,602,284.16	70.97%	主要为本期货款回收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9,041.94	2,736,610.75	-2,177,568.81	-79.57%	主要为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427,256.17	15,077,311.28	10,349,944.89	68.65%	主要为工资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114,868.23	33,983,407.74	-15,868,539.51	-46.69%	主要为上年同期在建工程项目支出减少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1,440,918.21	385,032,758.29	186,408,159.92	48.41%	主要为与上年同期相比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20,571,607.65	320,119,546.09	300,452,061.56	93.86%	主要为与上年同期相比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80,617.40	10,748,511.69	2,532,105.71	23.56%	主要为与上年同期相比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0,736.01	1,269,910.30	1,020,825.71	80.39%	主要为归还向扬动电气股东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小明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在其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2013年07月20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俞国平、徐福荣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在其任职(董事、总经理)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占其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2013年07月20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杨小明、俞国平、徐福荣	(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2012年7月20日,下同),除了持有发行人相应的股份份额外,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承诺出具之日起,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保证将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或股东的身份对发行人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不正当的干预;(4)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享有优先权,其个人单独或者合并投资控股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5)如因个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将给予发行人全部赔偿。	2013年07月20日	长期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杨小明	于2013年10月29日完成增持的996,665股流通股及以后派生出的权益性股票至2015年8月8日(原首发前限售股解禁日)前不减持。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则减持所得全部上缴公司。	2013年11月20日	2013年11月20日至2015年8月7日	截至本报告期末,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104.15	至	6,635.4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104.1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及公司业务发展趋势,初步预计业绩变动幅度在上述区间内。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小明

2015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7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学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欣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657,497.97	255,110,056.96	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847,085.32	25,876,776.41	-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847,085.32	25,764,043.21	-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109,661.94	239,522,189.11	-12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06	0.0874	-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06	0.0874	-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2.63%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30,493,406.05	2,919,638,409.89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7,302,307.81	995,743,263.02	2.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2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47.72%	141,252,133	29,436,033		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3,871,641			
江力川	境内自然人	0.71%	2,088,000			
赵海青	境内自然人	0.51%	1,504,260			
卓木伟	境内自然人	0.42%	1,231,800			
郑德海	境内自然人	0.41%	1,209,74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7%	1,082,21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智共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34%	1,000,000			
袁用广	境内自然人	0.31%	923,753			
伍晓海	境内自然人	0.28%	843,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		111,8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16,10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3,871,641		人民币普通股	3,871,641	
江力川		2,0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8,000	
赵海青		1,504,260		人民币普通股	1,504,260	
卓木伟		1,23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800	
郑德海		1,209,740		人民币普通股	1,209,740	
中国银行-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基金		1,082,213		人民币普通股	1,082,21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智共赢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袁用广		923,753		人民币普通股	923,753	
伍晓海		843,100		人民币普通股	843,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江力川"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908,000股,持股比例0.64%;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0,000股,持股比例0.07%。"赵海青"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04,260股,持股比例0.51%;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卓木伟"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231,800股,持股比例0.42%;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郑德海"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08,940股,持股比例0.37;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00,800股,持股比例0.04%。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本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223,725,079.20	126,497,111.56	76.86%	主要由于成套业务采购设备及材料预付货款所致。
应收利息	535,766.57	230,117.16	132.82%	主要由于本期末公司应收金融机构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15,450,909.04	328,512,857.78	56.90%	主要由于成套业务设备及材料交货量增加所致。
报表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情况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00.00	97,602.87	-93.55%	主要由于本期其他主营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2,069,983.71	-5,150,711.27	-59.81%	主要由于所属中多公司核算汇率贬值所致。
营业外收入	-	163,457.10	-100.00%	本期无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	13,146.16	-100.00%	本期无营业外支出。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05,358.54	558,540,049.22	-89.70%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615,020.48	319,017,860.11	-62.82%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执行成套业务采购设备材料付现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09,661.94	239,522,189.11	-125.51%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92,540.00	-100.00%	本期内未有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入。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50	2,716,304.63	-99.97%	本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50	-2,523,764.63	-99.97%	本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20,548.77	243,246,189.78	-122.41%	主要由于本期内公司成套业务收到结算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与肯尼亚能源与石油部正式签署了《MERU 至 MAUA 和 ISHIARA 至 CHOGORIA输电线项目合同协议书》,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56,324,386元。上述合同尚未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接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报告,经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大连中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拟停业并安置职工的议案》,目前正按照计划推进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14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3、报告期内,公司天津分公司因与天津市津辰钢材市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辰公司")、上海潭建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潭建公司")租赁合同纠纷,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并已由法院受理,目前尚未开庭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24日在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开贤及其亲属颜素贞、吴森杰、吴森岳、吴开明	为避免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人投资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的业务均不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在公司未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对该等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及正常交易原则的基础上确定。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公司因此而产生的任何损失。	2010年7月6日	永久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1、公司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可以根据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分配。2、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弥补亏损、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每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3、在确保前条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4、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符合本规划明确的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并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所占用的资金。	2012年5月24日	2012-2014年	正常履行中
	公司	2014年7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1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4年7月4日起不超过12个月。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且公司承诺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	2014年7月3日	补充流动资金期间	已履行完毕
	公司	2015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包含利息收入,不含支付北京迪安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款尾款1000万元)100,872,947.42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日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近12个月之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且公司承诺此次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2015年3月25日	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5.00%	至	15.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201.91	至	13,802.59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02.2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由于整体经济环境仍不见好转,虽然公司已经努力采取各种措施提高高业绩,但半年度业绩依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8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关于设立中成南非办事处及中成柬埔寨商务代表处的议案(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关于增补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七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关联董事郭彩芬女士、张朋先生对本次表决进行回避;

同意增补公司董事郭彩芬女士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张朋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郭彩芬女士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15-19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15年4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5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二、同意《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441　　证券简称:众业达　　公告编号:2015-33

众业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开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慧仪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63,688,403.30	1,325,672,758.96	-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9,974,446.32	58,617,666.61	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682,894.24	58,705,753.38	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902,872.54	-115,785,562.56	187.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5	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2.75%	-0.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60,814,829.90	3,792,666,140.93	-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84,875,308.63	2,224,980,538.04	2.6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96,807.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99,652.8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486.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583.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97.00	
合计	291,552.0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9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开贤	境内自然人	34.01%	78,904,220	59,178,165	质押	5,000,000
颜素贞	境内自然人	10.34%	24,000,000	0		
吴森杰	境内自然人	6.90%	16,000,000	12,000,000		
吴森岳	境内自然人	6.90%	16,000,000	0		
浙江海宁嘉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1,600,0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6%	4,770,939	0		
黎壮宇	境内自然人	1.29%	3,000,000	0		
裘荣庆	境内自然人	1.03%	2,400,000	1,800,000		
王总成	境内自然人	0.86%	2,000,000	2,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长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1,624,232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颜素贞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吴开贤		19,726,055		人民币普通股	19,726,055	
吴森岳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浙江海宁嘉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4,770,939		人民币普通股	4,770,939	
吴森杰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黎壮宇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云长城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24,232		人民币普通股	1,624,232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五十七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72,310		人民币普通股	972,310	
湖南省拓邇广告有限公司		9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95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吴开贤、颜素贞是夫妻,吴森杰、吴森岳是吴开贤、颜素贞夫妇的儿子;浙江海宁嘉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吴德嘉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于2014年9月11日签订了《战略帐户及资本运作咨询服务框架协议》,浙江吴德嘉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战略管理咨询、产业并购整合方案、资本运作的架构设计及实施、并购项目的推荐寻找和调研以及尽职调查、管理层激励等咨询服务。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黎壮宇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18,1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81,900股,实际合计持有3,00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26.09%,主要是公司在保持正常的经营活动,同时